

百年芳华 湘府有礼 湖南亿元电子消费券大派送

为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一百周年，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、省委省政府全面促进消费的决策部署，营造消费氛围，进一步激活消费需求，带动消费增长，省商务厅、省财政厅联合相关部门、支付平台以及商家企业，将于6月17日—7月15日启动“百年芳华 湘府有礼”亿元电子消费券派送活动。

百年芳华 湘府有礼
湖南亿元消费券大派送

支付宝扫码
一起来领消费券

请使用支付宝扫码后 查看具体活动细则

湖南省商务厅与湖南省财政厅联合惠民
消费节商家联盟 支持使用政府消费券

上支付宝搜 [湘府有礼] 领消费券

支付宝 × 饿了么

本次活动将通过阿里巴巴支付宝平台，发放亿元电子消费券，可在零售、餐饮企业和加油站使用，预计带动相关消费十亿元以上。各市州、湖南中石油、相关平台也将同步开展相关优惠促销活动。在湘人员不限户籍，在活动期间，可登录支付宝首页直接进入“百年芳华 湘府有礼”会场完成领券，或者在支付宝 APP 搜索“湘府有礼”进入会场参与领券，同时可以点击“饿了么”、“中石油消费券”等活动分会场完成领券。





电子消费券分为政府券、平台券和企业券三个类型，分三期发放，每个用户每期活动限参与领取一次。第一期发券时间为6月17日、6月18日中午12点，有效期至6月21日晚23:59；第二期发券时间为6月24日、6月25日中午12点，有效期至6月28日晚23:59；第三期发券时间为7月1日、7月2日中午12点，有效期至7月5日晚23:59；先领先得，领完为止。领取电子券后，消费券自动存入支付宝卡包，付款时直接从卡包扣除。

百年芳华 湘府有礼

消费券领取使用攻略来了!

上支付宝搜[湘府有礼]领消费券

消费券详细信息

湖南省消费券

60元

满200减60

湖南省消费券

30元

满100减30

湖南省消费券

10元

满30减10

立即领取

每期活动可领取一次，一次可领取1张消费券，每笔消费可使用1张消费券抵扣

领取时间：第一期6月17日12:00/6月18日12:00上线派发
 第二期6月24日12:00/6月25日12:00上线派发
 第三期7月1日12:00/7月2日12:00上线派发

领取使用方法

完成下面步骤即可领取消费券
图示为示例，以实际活动页面为准

- 1 打开支付宝App搜索 [湘府有礼]进入活动页面


- 2 免费领取消费券


- 3 领取后券自动进入卡包 付款时自动核销



平台券及企业券领取方式

通过主会场腰封位置的分会场活动入口点击进入领取

消费券使用场景

本次活动领取消费券在湖南省境内的各类零售、餐饮企业和加油站可支持核销(详情见支付宝活动页); 可与饿了么平台配置的其他优惠券叠加使用; 每期活动可领取一次，一次可免费领取**10元**或**30元**或**60元**消费券; 消费券7天有效，领取后自动进入卡包，付款时自动核销; 消费券具体使用规则以活动页面为准。

百年芳华 湘府有礼

用户于6月17日至7月15日期间，打开支付宝搜索湘府有礼 关注湖南省消费券活动!

上支付宝搜[湘府有礼]领消费券



消费者领取政府消费券后，可于消费券有效期内在湖南省境内可以使用支付宝付款的各类零售、餐饮企业和加油站消费时使用。单笔消费 30 元以上（含 30 元），可以使用 10 元电子消费券；单笔消费 100 元以上（含 100 元），可以使用 30 元电子消费券；单笔消费 200 元以上（含 200 元），可以使用 60 元电子消费券；不找零、不重复使用，每笔消费限用一张。平台发放的消费券，可以在饿了么平台线上使用，并与政府消费券叠加。企业发放的消费券，可以在商家线下门店使用，并与政府券、平台券叠加。如领取消费券后在券有效期内未使用，消费券自动失效。

活动期间用户、商户问题拨打支付宝客服热线：95188